

香港會計師公會採納核數師獨立性國際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公會)已採納國際會計師聯會(聯會)所頒布的核數師獨立性準則,作為本地之專業會計師操守準則。聯會是由世界各地專業會計師團體組成的組織,現有 159 個成員組織(包括公會),遍佈 118 個國家,代表全球二百五十萬名專業會計師。

新訂立之核數師獨立性準則建立在一個概念框架之上,這一框架考慮了對獨立性的威脅、可採納的防範措施以及公眾利益。該準則規定核數師:

- a. 在應聘及執行工作時考慮本身獨立與否;
- b. 考慮是否存在任何威脅獨立性的因素;
- c. 如發現存在上述因素,則考慮是否存在或可採取任何防範措施,以消除該等威脅或將之降至可接受之水平;及
- d. 如發現防範措施不足以消除可能威脅獨立性的因素,則應拒絕應聘或中止工作。

新訂立之核數師獨立性準則列出以下五類對核數師獨立性構成威脅的因素,以及三類應相應採取之防範措施:

對獨立性構成威脅之因素

- ✓ 自身利益威脅
- ✓ 自我覆核威脅
- ✓ 倡導威脅
- ✓ 親密關係威脅
- ✓ 脅迫威脅

應相應採取之防範措施

- ✓ 由行業、法律或規章產生
- ✓ 源於客戶本身
- ✓ 源於核數師事務所本身之制度和程序

公會會長孫德基先生表示:「專業獨立性是會計專業的一個基本概念。這與公眾利益息息相關,因此新訂立之核數師獨立性準則規定核數師保持獨立性。在公會本年正慶祝三十周年輝煌專業成就之際,我們必須精益求精,維持我們的專業質素,以確保未來繼續成功。」

公會轄下由方中先生擔任主席之專業操守委員會受命將該等核數師獨立性國際準則引進本港。他說:「這是公會推動本地會計專業操守準則與國際會計專業操守準則接軌的極重要進展。採用原則性基礎,可以有效解決不同實際情況下出現的問題。相比之下,條文的硬性規則一般較為武斷,不同使用者可能有不同的詮釋,亦難以解決不同情況下出現的各種問題。」

新訂立之核數師獨立性準則適用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期間相關之核數工作。

新訂立之核數師獨立性準則,載於公會網站

< <http://www.hkicpa.org.hk/professionaltchnical/ethics/standards/index.php> > 內的 Statement 1.203A "Independence for assurance engagements" 及
< <http://www.hkicpa.org.hk/professionaltchnical/ethics/guidance/index.php> > 內的 Guidance 1.308 "Independence for assurance engagements" 。

- 完 -

本新聞稿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本會公共關係部陳群香小姐或李德貞小姐,電話 2287 7228。香港會計師公會是香港唯一的法定專業會計師註冊組織,專責監管本港的會計專業,會員人數超過二萬一千名。公會定期就不同的範疇頒布專業會計師必須遵守的專業準則。